

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安居乐寓2026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3日

工程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3 日

目 录

1、项目管理机构	3
拟项目管理机构一览表	3
1.1、项目经理-肖玉平	4
1.2、技术负责人-张耿忠	10
1.3、安全负责人-王广钊	13
1.4、安全员-张松	17
1.5、质量负责人（员）-刘瑞兰	21
1.6、造价师-杨青云	24
1.7、施工员-张达明	28
1.8、资料员-雷贵兰	31
1.9、劳资专管员-江晶婷	34
2、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36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36
2.1、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38
2.2、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48
2.3、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	54
2.4、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建设	60
2.5、邵阳市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66
3、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7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74
4、承诺函及承诺书	76
承诺函	76
投标合规承诺函	77
承诺书（一）	79
5、企业财务情况	80
企业财务情况表	80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81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107
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136

1、项目管理机构

拟项目管理机构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证或上岗资格证明				学历
				证明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1	项目经理	肖玉平	中级	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 1512007200700047// 粤建安 B(2018)9000298	一级 //B 级	建筑工程	本科
2	技术负责人	张耿忠	高级	职称证	T2102006A0136337	高级	智能化系统	大专
3	安全负责人	王广钊	/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2023） 0902721	C3 级	综合类	本科
4	安全员	张松	/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2019） 0020678	C3 级	综合类	中专
5	质量负责人（员）	刘瑞兰	/	质量员证	2401030300015973	/	电气工程	本科
6	造价师	杨青云	/	注册造价师证	建[造]14234400020232	一级	安装工程	本科
7	施工员	张达明	/	施工员证	2501010500508483	/	装饰	大专
8	资料员	雷贵兰	/	资料员证	2501050000505594	/	/	大专
9	劳资专管员	江晶婷	/	劳务员证	2401140000012952	/	/	大专

1.1、项目经理-肖玉平

主要人员（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肖玉平	年 龄	51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土建工程师	职 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 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2005 年毕业于重庆大学土木工程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项目经理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肖玉平** 性别**男**，一九七五年 十 月 廿一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106115200505000837 二〇〇五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18日
- 2026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肖玉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512007200700047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07至2026-08-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8/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08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0298

姓 名：肖玉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10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4月08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11日 至 2027年04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8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
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
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
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
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
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Sichuan Province

姓 名 肖玉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 10
专业名称 土建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自贡市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组织 专家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自贡市职改领导小组
批准时间 2006. 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玉平 社保电脑号：806102308 身份证号码：510322197510210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e254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2、技术负责人-张耿忠

主要人员（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张耿忠	年 龄	49 岁	学 历	大专
职 称	智能化高级 工程师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24 年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工程造价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技术负责人
2025. 3-2025. 7	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技术负责人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张耿忠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七 年 五 月 十 日 ,

于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在本校修完

专 科 工程造价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符合
毕业规定,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 (78) 教工农字 089 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406875469

校长:

王启明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二十日



Y003124654

持证人参加:

智能化系统工程师 (高级)

专项技术培训, 完成培训计划所
规定的内容, 经考核, 达到相关
岗位要求的专项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姓 名: 张耿忠

身份证号: 440524197705103934

证书号码: T2102006A0136337



2021 年 07 月 2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耿忠 社保电脑号：646556599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705103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25000.0	400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100.0	25000	200.0	50.0
2025	07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5	08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5	09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5	10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5	11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5	12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334.4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1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2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3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4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5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2026	06	357240	26688.0	4270.08	2135.04	1	26688	1601.28	533.76	1	26688	133.44	26688	106.75	26688	213.5	53.38
合计			55240.96 27620.48			18864.08 6905.12			1726.28			1381.0 2762.0 69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fd0e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72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3、安全负责人-王广钊

主要人员（安全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王广钊	年 龄	46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安全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 任职	安全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19 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3-2025.7	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安全负责人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广利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 九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1905702374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02721

姓 名：王广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09月0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14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14日 至 2026年11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广钊 社保电脑号：618234263 身份证号码：4401061980090556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c24f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4、安全员-张松

主要人员（安全员）简历表

姓 名	张松	年 龄	40 岁	学 历	中专
职 称	/	职 务	安全员	拟在本合同 任职	安全员
毕业学校	2020 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机电技术应用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安全员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学历证书在线验证报告

姓 名	张松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12-10	
学校类型	成人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日期	2020-09-14	
专业名称	机电技术应用	学历层次	中等教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1198612105612	
毕业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学校所在地	北京市
证书编号	200900100420			
在 线 验 证			毕结业结论	毕业
			报告日期 2023-03-31 	
注意事项: 1、《在线验证报告》是对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学历证书真伪识别的方法，通过唯一的官方网站：http://zzx.ouchn.edu.cn生成; 2、报告内容验证方法：通过专业的扫码工具或具备二维码标识的手机，扫描验证报告中的二维码进行验证; 3、验证报告可免费打印和验证; 4、验证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5、验证报告内容标注“*”号，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6、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验证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0678

姓 名：张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12月1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08日 至 2028年09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松 社保电脑号：630939801 身份证号码：429001198612105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e0c86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5、质量负责人（员）-刘瑞兰

主要人员（质量负责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刘瑞兰	年 龄	48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质量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 任职	质量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07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会计学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质量负责人





刘瑞兰 同志于 2024 年
1 月4 日至 2024 年1 月17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质量员（电气）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瑞兰

身份证号 370722197801031520

证书编号 2401030300015973

工作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1 月19 日

有效期至：2027年1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瑞兰 社保电脑号：601029795 身份证号码：3707221978010315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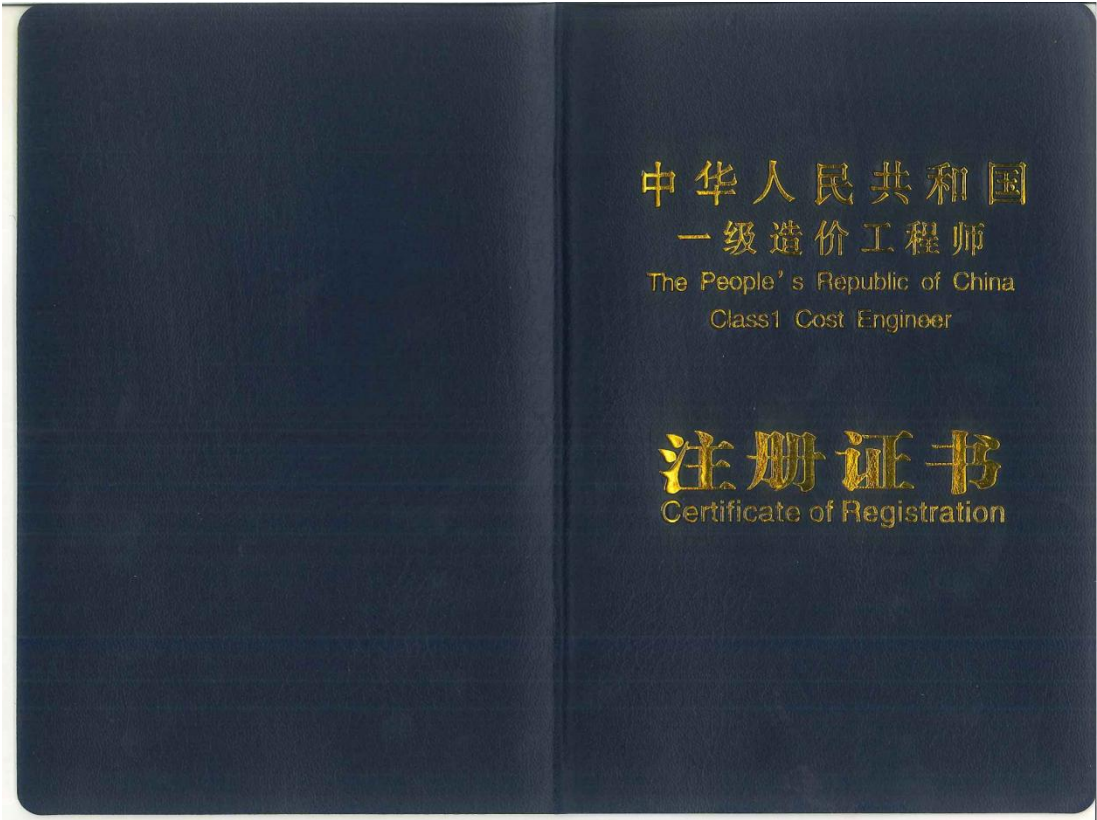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a0fd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6、造价师-杨青云





58



姓名：杨青云

身份证号码：410882199103045021

性别：女

专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34400020232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12 月 27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27 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18日
- 2026年0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青云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3月04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34400020232

有 效 期: 2022年12月27日-2026年12月2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杨青云

签名日期: 2026.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青云 社保电脑号：642579249 身份证号码：4108821991030450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edc1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7、施工员-张达明

主要人员（施工员）简历表

姓 名	张达明	年 龄	40 岁	学 历	大专
职 称	/	职 务	施工员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施工员
毕业学校	2009 年毕业于长春理工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施工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张达明 同志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 月 1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施工员（装饰）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张达明
身份证号 220181198605070230
证书编号 2501010500508483
工作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达明 社保电脑号：802845811 身份证号码：2201811986050702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f0e6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72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8、资料员-雷贵兰
主要人员（资料员）简历表

姓 名	雷贵兰	年 龄	42 岁	学 历	大专
职 称	/	职 务	资料员	拟在本合同 任职	资料员
毕业学校	2020 年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农村行政管理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7-2025. 11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资料员





雷贵兰 同志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 月 1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雷贵兰
身份证号 431127198412184743
证书编号 2501050000505594
工作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贵兰 社保电脑号：632021327 身份证号码：4311271984121847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9886.72 4943.36			1312.46 437.53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844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1.9、劳资专管员-江晶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江晶婷 社保电脑号：632998549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4120243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72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3572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6	01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35724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05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240.39		180.78	1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24eed712a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724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2、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 工程名称：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1329.2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7 月 14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外门头、墙面及其中所包含的电路、灯具等，室内吊顶、墙面、地面、隔断、非承重墙、扩门口、新开门口及其中所包含的电路、消防设施、暖通设施、灯具、洁具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2. 工程名称：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合同金额：1129.3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3 月 10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07 月 02 日；项目建设内容：新砌砖墙、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花工程、门窗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等，具体工程内容以甲方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工程名称：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1069.5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03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7 月 13 日；项目建设内容：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

4. 工程名称：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建设

合同金额：550.16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项目建设内容：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电子与智能化、装修、消防、空调设计及施工；

5. 工程名称：邵阳市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137.1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03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01 月 13 日；项目建设内容：教学楼的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强电、弱电)工程、中

央空调、智能监控系统、公共广播（承包范围不包含所有消防的设计、施工、安装及检测申报部分以及软装饰、布草部分）。

注：

（1）证明材料：请仔细阅读第二章第（六）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务必按资信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材料，证明材料中信息模糊或缺失视为无效证明材料。投标人可将上述材料中的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2）项目业绩数量如大于 5 项，将按表格排列顺序取前 5 项；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请按表格所列项目顺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1、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① 施工合同关键页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合同书

工程名称：____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____

工程地点：____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建军东路 211 号 ____

发 包 人：____ 盐城工学院 ____

承 包 人：____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盐城工学院

承包方: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以及国家、盐城市有关法规、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1.2 建设地点: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建军东路 211 号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施工范围:施工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室外门头、墙面及其中所包含的电路、灯具等,室内吊顶、墙面、地面、隔断、非承重墙、扩门口、新开门口及其中所包含的电路、消防设施、暖通设施、灯具、洁具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2.2 所用辅助材料应有合格证及检验证明,并为国产或合资优良等级产品,全部满足设计要求。

三、工程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 固定单价 的承包方式。

四、工期

工期:12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为准)。

4.1 以上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均为暂定日期,具体以经发包人批准的监理下发的工程开工令(或通知)日期为准。承包人将根据开工日期、竣工日期、实际施工工期的变化,按照要求调整工程进度计划及施工组织方案。在合同约定的合同工期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及采取相应的措施而增加的任何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2 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是承包人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发包人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而确保实现的工期。除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予以延期。

4.3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施工方向监理报批并实施的工程总控制进度计划和工期要求，同时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并报监理单位审批工程进度计划，切实保证本工程之工期目标的实现。

4.4 开工前 10 日内承包人应向监理单位、发包人提交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及工程进度计划，经监理单位、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执行。发包人的审核并不减免承包人的任何责任。

4.5 承包人当月不能完成施工计划，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和下月一并完成，以确保总工期目标之实现。任何情况下（不可抗力除外），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按期竣工，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及其它发包人的经济损失。

五、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5.1.1 不低于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地方政府和主管部门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的合格标准。

5.1.2 符合发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及政府规范性文件确定的其它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工程规范及技术说明。

5.1.3 实现发包人招标文件及承包方投标文件中明确要实现的其它功能。

5.2 要求质量奖项：无。

六、合同价款

6.1 合同总价金额：13292446.58 元，大写金额为 壹仟叁佰贰拾玖万贰仟肆佰肆拾陆元伍角捌分。

6.2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主要内容：

6.2.1 本工程合同价款包含能满足合同、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所规定的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内容以及保修的费用。

6.2.2 本合同价款中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措施费（含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夜间施工费、冬雨季施工费、运输机械使用费、扬尘控制费、临时设施费、扰民扰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已

十、发包方向承包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期限、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签订及生效

11.1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14 日

11.2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工学院（东校区）

11.3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11.4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方执 陆 份，承包方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_____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_____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JS5228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盐城工学院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城工学院（东校区）装修拆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 建军东路 211 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3292446.58 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 7. 17	验收日期	2025. 11. 13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盐城工学院	资质证号			
设计单位	江苏锦华建筑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顺国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功能和安全性核查/质量抽查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 7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 5 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 6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 5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燃气系统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项
室外附属工程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___项 评价为“一般”___项

三、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名
蒋沐阳	盐城工学院	项目负责人	蒋沐阳
李雨泽	盐城工学院	工程师	李雨泽
宋晓	江苏顺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宋晓
刘勇	江苏顺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勇
彭屹宪	江苏顺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彭屹宪
江畅	江苏锦华建筑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总负责人	江畅
徐青野	江苏锦华建筑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徐青野
肖玉平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玉平
张耿忠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耿忠
杨青云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杨青云
刘长翼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刘长翼
王广钊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王广钊
张清芳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张清芳
张松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张松
张达明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达明
雷贵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雷贵兰

四、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经检查该工程资料均齐全，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把关，对每道工序进行验收合格后，才允许进行下一道工序，在施工过程无质量事故发生，经现场检查 and 实际测量，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对分部分项、单位工程的验收进行认定，该工程达到了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现认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5年11月14日

2.2、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① 施工合同关键页

项目编号：ASSZYY20250310

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安顺市中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顺市中医院

地址: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航大道(云马小区北侧)

法定代表人: 胡迎春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六层 B

法定代表人: 赵红玲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安顺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 2、工程地点: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航大道(云马小区北侧)。
- 3、工程内容: 新砌砖墙、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花工程、门窗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等,具体工程内容以甲方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 4、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5、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3 日历天。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四、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玖万叁仟伍佰零玖元捌角叁分（¥11293509.83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拾陆万元整 (¥ 560000 元)；

(4)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贵州省安顺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安顺市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朗迎春
地 址：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北
航大道(云马小区北侧)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686908363
传 真：
邮 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红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
保社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六层 B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5014038505
传 真：0755-83723332
邮 箱：78191840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东海支行
账 号：44250100004309333333
邮政编码：518000

②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单

工程名称	安顺市中医院装潢更新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安顺市中医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工程类别	验收质量
20200 m²	/	/	装饰装修	合格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签字:  (盖章)  2025 年 7 月 4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签字:  (盖章)  2025 年 7 月 2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施工,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签字:  (盖章)  2025 年 7 月 2 日			
施工单位意见	该工程设计内容和合同范围相符,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 签字:  (盖章)  2025 年 7 月 2 日			

2.3、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

① 施工合同关键页

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

合 同 书

甲方（全称）：梧州职业学院

乙方（全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 88 号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23 日

第 1 页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梧州职业学院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工程名称: 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梧州市长洲区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工程内容: 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书所及图纸答疑、审图意见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均计入此次招标范围。
5.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详见图纸、技术规范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建设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7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玖万伍仟贰佰贰拾元肆角柒分 (¥10695220.47 元)：（最终以竣工结算并经审计后的金额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肆万壹仟贰佰肆拾肆元捌角玖分 (¥141244.8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元整 (¥38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除因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经济签证以及按合同约定可以调价的内容外，其余均不得调整合同价格。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肖玉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章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梧州市长洲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
并经备案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应，甲方执 七 份，乙方执 五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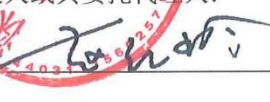
甲方：梧州职业学院

乙方：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② 竣工验收报告

终验报告单

工程名称	梧州职业学院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梧州职业学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装潢改造				
开工日期	2023.3.28	竣工日期	2023.7.13		
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符合验收标准，准予验收通过				
	验收人员：许剑云				
	监理单位：经综合评定，该工程各项指标均满足设计要求与使用功能，同意验收				
	验收人员：叶文渊、陈浩				
	设计单位：已按图施工，同意验收				
			验收人员：丁辰兴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按时完成			验收人员：肖玉平、张耿忠、王广钊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2.4、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建设

①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HH20231012

办公室项目建设合同

工程名称: 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建设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数字创新中心大厦（鸿荣源北站中心）

B 栋 19 层

建设方: 深圳市万国高科电子有限公司

施工方: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页 共 三十九 页

办公室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HH20231012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万国高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18775916

法定代表人：高伟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一般纳税人）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9183937H

法定代表人：赵红玲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住建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内容，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鸿荣源北站中心天俊 B 座 19 层 01-07 号房

3. 承包范围：电子与智能化、装修、消防、空调设计及施工（施工范围：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范围包工包料（详见附件二：工程装修预算书的工程量范围为准））。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且部分品种材料由甲方提供，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工程装修预算书；☐ 包工不包料，材料由甲方提供，清单附后。所有方式均由甲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动力。

5. 开工时间：以双方书面确认的《开工通知书》为准。

6. 合同施工工期：甲方确认设计方案后，且乙方签发《开工通知书》后 95 日历日。

7. 甲方确认对本合同项下的房屋拥有合法处分权，并有权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甲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提供有效合法的有关证明（见附件）。

8. 工程质量标准：按图施工，材料及品牌符合清单及图纸所约定的标准为合格。

第二条：合同价款

合同不含税总金额人民币： 5047325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税额人民币： 454259 元，合同含

第二页 共三十九页

税总金额人民币：5501584 元，大写：伍佰伍拾万壹仟伍佰捌拾肆元整。

双方商定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1 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项目清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工程装修预算书）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执行。

(2)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时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执行。

第三条：服务质量及验收

1、双方一致确认该工程需要进行隐蔽验收的节点分别为：强电、弱电、水管，空调，消防等铺设完成

2、乙方在工程具备隐蔽验收条件且自检合格后向甲方和物业申请隐蔽验收。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之日起 24 小时内组织验收并出具书面的验收意见，甲方未能按约定期限完成验收的，视为对工程质量的认可，乙方可自行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因此导致的工期相应顺延。

3、乙供主材材料到场后应当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清点和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材料报验申请后的 24 小时内完成材料验收，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确认，视为对到场材料的认可，乙方可继续进行施工，因此造成的工期相应顺延。

4、工程完工且自检合格后，乙方应通知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3 日内参加验收。验收通过的，甲、乙双方办理竣工移交手续（见附件《质量验收单》）。

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的，应在验收前 12 小时向乙方提出延期验收要求，延期不超过 48 小时。甲方未能按期验收，或验收后 24 小时既未提出验收意见，又未能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验收通过。

5、工程未经验收，甲方即擅自使用的，视为验收合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6、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保修期：12个月，易耗品（灯泡、灯管、开关面板等，甲供除外）保修期：12个月，空调（如有）：12个月（甲供及另有约定的除外）。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视为合格或甲方实际使用之日起算（以较早时间为准）。

7、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损坏、非乙方施工的外力原因引起的变形、损毁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成的损坏等，不属本协议约定的保修范围。如甲方委托乙方维修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

第四条：付款及结算：

1、付款时间与金额：

第三页共三十九页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在开工前负责办理施工所需的管理手续，支付物业所收取的相关费用（装修押金等），乙方提供相关配合，如需乙方代办装修一切手续，甲方需配合乙方，提供相应的相关资料。
2. 甲方应确保施工房屋通水通电、不存在影响现场施工的障碍，同时对施工服务临时占用共用区域做好协调工作。施工过程中，甲方负责向乙方免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并确保施工期间水、电供应的时间和相应功率。施工过程中连续停水或停电超过 4 小时或间歇性停水、停电两天以上，工期相应顺延。
3. 甲方委派 谭成美 联系方式：17873315589 作为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现场的全面管理、协调工作。其权限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签收乙方递交的书面材料、办理经济签证、材料验收、组织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等。
4.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书约定的支付金额、时间及方式支付合同款项。甲方逾期支付工程款，工期相应顺延，逾期超过 2 日仍未支付，乙方有权停工。
- 5、确保提供给乙方的施工图纸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设计规范、消防验收规范等强制性规定的要求。
- 6、完成过程中应由甲方负责的相关配合工作。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相关施工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2. 指派现场项目经理：肖玉平 联系方式：18028780018 为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合同履行（收取工程款、确认结算金额除外），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提前通知甲方参加材料验收、隐蔽项目、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并向甲方提交结算单及有关资料。
4. 确保提供给甲方的施工图纸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设计规范、消防验收规范等强制性规定的要求。
5. 乙方会根据工程性质，报建审批需要，使用相关拥有资质的公司进行施工报建，甲方需配合提供需要的相关材料（包括相关工程的合同拆分），若由于乙方使用合同以外的公司主体报建造成项目不通过、影响工期或其他影响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施工安全

1. 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安全规范、环保规范及设计规范进行施工。
2. 乙方应当制定施工安全规范，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方），因地址不准确或者拒收导致的退信均不影响该等送达之效力。

按照上列电子邮箱地址或传真号码发送的电子信息自系统确认发送成功之时即视为送达。

3、上述地址或邮箱、传真号码如有变更，应提前三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相对方，否则即视为未发生变更（前提是要微信或电话告知对方）。

第十三条：其他约定

1. 各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各方同意向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 本合同部分条款无效不影响其他部分的效力，并且本合同附件不完整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

- 1、本工程按设计施工图纸、现场联系单确认表、设计变更计算工程量，工程量按实结算；取费标准执行“深建价”最新文号的推荐费率，按综合类别取费；
- 2、材料价格其单价按该工程投标当月的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信息》的价格计算，投标当月的《价格信息》上无所需材料（设备）的价格，可参考最接近投标当月《价格信息》上的价格。其缺项部分按当前市场价计取（固定总价合同请忽略）；
- 3、工程量按实结算的，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价作为结算价（固定总价合同请忽略）。
- 4、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方式，所包项目含：☒空调改造，☒消防改造，☒装修硬装部分。包含项目明细：定制家具，监控类，门禁类，广告类，窗帘类，景观类。不含办公家具，电器类，景观类。
- 5、本工程涵盖的所有装修押金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装修押金损失，由乙方承担。

附件一：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甲方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工程装修预算书

附件三：项目变更单

附件四：装修授权委托书

甲方（盖章）：深圳市万国高科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②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证书

项目名称	鸿荣源北站中心万国高科总部办公室项目		
业主单位	深圳市万国高科电子有限公司	合同价款	550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周期	2023. 10-2024. 1
工程验收主要内容范围：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电子与智能化、装修、消防、空调设计及施工。			
验收过程及主要意见： 该项目系统方案设计合理，设备质量可靠，系统安装满足要求，试运行稳定，予以验收。			
验收结论：通过验收。			
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 1 月 22日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 1 月 22日	

2.5、邵阳市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①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邵阳市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名称：邵阳市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发包人：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

承包人：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3 日

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合同

发包人：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湖南省邵阳市洞口县竹市镇向阳村

1.3 工程内容：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1.4 承包范围：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的施工图全部施工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强电、弱电)工程,中央空调,智能监控系统,公共广播(承包范围不包含所有消防的设计、施工、安装及检测申报部分以及软装饰、布草部分)。

1.5 承包方式：固定总价承包。乙方包工包料(除附件所列甲供材料外,其余材料全部由乙方提供),即使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或国家政策变化,固定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1.6 预决方式：综合单价

1.7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2、工期

(GBJ300-8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4.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在合同工期内整改合格。全部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合同价款

5.1、本工程价款总计：(人民币)1371689.25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捌拾玖元贰角五分)，该工程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

(如出现 2.3 条需调整工程费用情况，乙方凭甲方签字盖章的设计变更单签证、核价，进入决算)，乙方应认真审阅合同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图纸。图纸设计做法不清楚需完善的内容，乙方应在技术交底答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由设计单位明确做法并调整合同总价，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现有设计图纸中存在未明确做法或未明确材料标准的，由甲方以书面形式补充提出说明及要求，不再计入工程变更，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5.1.1、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工程款

5.2、工程价款支付

5.2.1、本工程工程款支付方式为按月进度付款。

5.2.2、在工程质量、进度满足要求并经监理单位和甲方现场代表验收合格的前提下，乙方每月20日向甲方现场代表送交当月已完分部分项工程或经监理单位和甲方现场代表确认的工程量进度报表，经甲方审核后于当月30日前按当月进度款总额的 50%向乙方支付进度款。按月进行支付，以此类推。

14.6、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

代表人：

乙方（盖章）：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

签订时间：2022年11月3日

签订时间：2022年11月3日

签订地点：洞口县竹市镇向阳村

签订地点：洞口县竹市镇向阳村

②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 教学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湖南省邵阳市洞口县 竹市镇向阳村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371689.25 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5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 月 13 日
建设单位	洞口县第一职业中学		
监理单位	广东进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固定钢筋吊杆	合格	地面石材安装	合格
主龙骨及配件安装	合格	墙纸安装	合格
石膏板吊顶	合格	其他安装	合格
地砖安装	合格		
电气安装	合格		
监控安装	合格		
暖通安装	合格		
广播安装	合格		

四、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1. 石膏板吊顶的设计标高在四周墙上弹线，其水平线无偏差
2. 四周墙角线对缝严密，与墙四周严密、缝隙均匀。
3. 面板与龙骨应连接紧密，表面应平整，没有污染、折裂、缺棱掉角，刮伤等缺陷。
4. 吊顶标高、尺寸、起拱和造型符合设计要求；
5. 暗龙骨吊顶工程的吊杆、龙骨和饰面材料的安装牢固
6. 地面瓷砖铺贴平整，对缝整齐。
7. 石材拼花正确，张贴平整，缝隙均匀。
8. 玻璃安装严格打胶，再使用玻璃钉固定。
9. 电气布置严格安照使用要求设置线的大小，所有线路均穿管。
10. 墙纸安装平整，接缝严密。

建设单位：洞口县第一
职业中学（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博梁

2023年 1 月 13 日

监理单位：广东进裕项
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华

2023年 1 月 13 日

施工单位：深圳市华红
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和平

2023年 1 月 13 日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3、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赵红玲
	身份证号	42240619780827252X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赵红玲/95%，张耿忠/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赵红玲（签字或盖私章）

2026 年 07 月 13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9183937H
注册号:	44030610596149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法定代表人:	赵红玲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3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2-01-1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4-3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10日10:10:5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 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 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 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无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10日10:11:2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张耿忠	26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赵红玲	5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10日10:11:5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4、承诺函及承诺书

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
-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
-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
-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3 日



投标合规承诺函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07 月 13 日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六层 B

联系电话：13620934988/0755-83723332

承诺书（一）

承诺书（一）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标段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07 月 13 日



5、企业财务情况

企业财务情况表

基本概况	在职总人数	<u>25</u> 人	总营业收入	<u>1953.032654</u> 万 元
	总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			总公司 <u>78.121306</u> 万元
	总资产	<u>2266.135757</u> 万元	总负债	<u>1354.320939</u> 万 元
	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u>59.76</u> %
	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净额	<u>-157.758558</u> 万元	总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u>1354.320939</u> 万元
	总公司 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流动负债金额）			<u>-11.65</u> %
2025 年 应收账款 回收期	总营业收入			<u>1953.032654</u> 万元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u>142.897993</u> 万元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u>576.608395</u> 万元
	应收账款回收期=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 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u>66.31</u> 天

注：1. 提供 2023-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 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填写第三方财务指标。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1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2-23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4-2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9GNNW9ER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Q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电话：0755-28833181

审计报告

深中启财审字[2024]第ZQ5626号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800,830.07	206,90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3,437,838.52	7,409,884.7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556,051.00	636,951.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6,686,626.01	6,744,749.92
存货	附注10	2,337,480.40	37,480.4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3,818,826.00	15,035,974.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58,153.95	83,255.21
在建工程	附注12	192,429.51	192,42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583.46	275,684.72
资产合计		14,069,409.46	15,311,659.03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3	1,415,818.65	3,704,336.00
预收款项	附注14	1,757,706.30	1,757,706.3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5	175,110.76	161,374.99
应交税费	附注16	-1,213.95	29,403.11
其他应付款	附注17	4,268,556.31	3,807,134.3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18	450,000.00	4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65,978.07	9,909,95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065,978.07	9,909,954.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9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20	3,703,431.39	3,101,704.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03,431.39	5,401,70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69,409.46	15,311,659.03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1	5,246,514.97	8,559,851.09
减：营业成本	附注22	1,365,555.58	4,391,975.64
税金及附加		5,575.34	8,615.2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663,880.69	1,928,482.35
研发费用		532,225.36	607,199.44
财务费用		20,945.01	48,095.43
其中：利息费用		18,213.87	-
利息收入		851.20	644.81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8,332.99	1,575,482.99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3	10,229.73	1,667.0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4	5,017.1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3,545.57	1,577,150.08
减：所得税费用		13,893.64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651.93	1,577,150.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651.93	1,577,150.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9,651.93	1,577,150.0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671,087.10	4,688,51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8,342.9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9,204.84	2,374,30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9,758,634.85	7,062,82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243,268.55	5,296,24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180,427.42	1,378,45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96,210.69	202,666.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21,681.02	154,19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9,141,587.68	7,031,56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17,047.17	31,259.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4,911.5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4,911.5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4,911.5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8,213.87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8,213.8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8,213.87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593,921.80	31,259.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06,908.27	175,64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00,830.07	206,908.27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					2,3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					2,3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					2,300,000.00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项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300,000.00							1,606,984.03	3,906,98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82,429.85	-82,429.85
二、本年初余额	05	2,300,000.00							1,524,554.18	3,824,554.1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577,150.08	1,577,150.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300,000.00							3,101,704.26	5,401,704.26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1,049.50
银行存款	800,830.07	205,858.77
合 计	800,830.07	206,908.27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921,919.55	26.82	7,027,500.82	94.84
1年以上	2,515,918.97	73.18	382,383.90	5.16
合 计	3,437,838.52	100.00	7,409,884.72	100.00
净 值	3,437,838.52	-	7,409,884.72	-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8,270.00	1.49	446,340.00	70.07
1年以上	547,781.00	98.51	190,611.00	29.93
合 计	556,051.00	100.00	636,951.00	100.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745,922.61	26.11	6,104,868.66	90.51
1年以上	4,940,703.40	73.89	639,881.26	9.49
合 计	6,686,626.01	100.00	6,744,749.92	100.00
净 值	6,686,626.01	-	6,744,749.92	-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37,480.40	107,251.34	107,251.34	37,480.40



工程施工	-	2,300,000.00	-	2,300,000.00
合 计	37,480.40	2,407,251.34	107,251.34	2,337,480.40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48,803.72	4,911.50	-	153,715.22
办公设备	148,803.72	4,911.50	-	153,715.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548.51	30,012.76	-	95,561.27
办公设备	65,548.51	30,012.76	-	95,561.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3,255.21	-	-	58,153.95
办公设备	83,255.21	-	-	58,153.95

附注12：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物资	192,429.51	-	-	192,429.51
合 计	192,429.51	-	-	192,429.51

附注13：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10,035.35	-21.90	3,695,186.00	99.75
1年以上	1,725,854.00	121.90	9,150.00	0.25
合 计	1,415,818.65	100.00	3,704,336.00	100.00

附注14：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5,000.00	-4.27	1,250,400.00	71.14
1年以上	1,832,706.30	104.27	507,306.30	28.86
合 计	1,757,706.30	100.00	1,757,706.30	100.00

附注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110.76	161,374.99
合 计	175,110.76	161,374.99

附注1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4,519.00	32,44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1.05	3,892.73
教育费附加	823.31	1,668.31
地方教育附加	548.87	1,112.21
个人所得税	-8,332.47	-6,001.93
企业所得税	13,893.64	-3,708.41
印花税	71.61	-
待认证进项税额	-303,501.52	-
未交增值税	38,842.56	-
合 计	-1,213.95	29,403.11

附注17：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5,874.71	24.50	2,420,198.86	63.57
1年以上	3,222,681.60	75.50	1,386,935.51	36.43
合 计	4,268,556.31	100.00	3,807,134.37	100.00

附注1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450,000.00	450,000.00
合 计	450,000.00	450,000.00

附注19：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张耿忠	2,650,000.00	5.00	1,100,000.00	2.08
赵红玲	50,350,000.00	95.00	1,200,000.00	2.26
合 计	53,000,000.00	100.00	2,300,000.00	4.34

附注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3,101,704.26	1,606,98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82,429.85
其他因素调整	-47,924.80	-
本期年初余额	3,053,779.46	1,524,554.1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49,651.93	1,577,150.0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3,703,431.39	3,101,704.2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

附注21：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246,514.97	8,559,851.09	-	-
合 计	5,246,514.97	8,559,851.09	-	-

附注22：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365,555.58	4,391,975.64	-	-
合 计	1,365,555.58	4,391,975.64	-	-



附注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0,229.73	1,667.09
合 计	10,229.73	1,667.09

附注2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5,017.15	-
合 计	5,017.15	-

附注25：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9,651.93	1,577,150.08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012.76	29,849.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18,213.87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00,000.0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11,070.11	-4,383,656.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43,976.70	2,890,347.08
其他	-47,924.80	-82,42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047.17	31,259.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0,830.07	206,908.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908.27	175,64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93,921.80	31,259.49

附注26：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8：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4,069,409.46元，其中：流动资产为13,818,826.00元，非流动资产为250,583.46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8,065,978.07元，其中：流动负债为8,065,978.07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003,431.39元，其中：实收资本为2,3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盈余公积为0.00元，未分配利润为3,703,431.3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5,246,514.97元；营业成本为1,365,555.58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发生税金及附加为5,575.34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2,663,880.69元；研发费用为532,225.36元；财务费用为20,945.01元。

（三）其他

本年度发生其他收益为0.00元；投资收益为0.00元；营业外收入为10,229.73元；营业外支出为5,017.15元。



六、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1.32%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7.33%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96.7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6.36%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3.8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4.4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1.3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8.71%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公司名称：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六层 B

105 / 162

证书序号: 00168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5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48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 年 8 月 4 日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2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3-24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5-2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K4FZN6RA



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H

0755-28268406

审计报告

深晶盈财审字[2025]第CC476号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晶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228,876.57	800,83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1,428,979.93	3,437,838.5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1,350,463.00	556,051.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2,971,386.25	6,686,626.01
存货	附注10	37,480.40	2,337,480.4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7,017,186.15	13,818,826.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670,996.37	58,153.95
在建工程	附注12	192,429.51	192,42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3,425.88	250,583.46
资产合计		17,880,612.03	14,069,409.46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3	3,6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4	2,015,016.15	1,415,818.65
预收款项	附注15	1,797,306.30	1,757,706.3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6	270,000.01	175,110.76
应交税费	附注17	140,505.78	-1,213.9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8	2,710,382.91	4,268,556.3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19	450,000.00	4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983,211.15	8,065,978.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983,211.15	8,065,97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20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21	92,346.22	-
未分配利润	附注22	4,505,054.66	3,703,43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97,400.88	6,003,43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80,612.03	14,069,409.46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3	21,335,736.25	5,246,514.97
减：营业成本	附注24	15,205,987.76	1,365,555.58
税金及附加		34,841.86	5,575.3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169,204.22	2,663,880.69
研发费用		622,359.29	532,225.36
财务费用		364,160.42	20,945.01
其中：利息费用		365,046.84	18,213.87
利息收入		886.42	851.20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182.70	658,332.99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5	3,390.07	10,229.73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6	-	5,017.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2,572.77	663,545.57
减：所得税费用		48,603.28	13,893.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3,969.49	649,651.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3,969.49	649,651.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3,969.49	649,651.9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5,376,510.06	9,671,087.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18,342.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276.49	69,20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5,380,786.55	9,758,63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4,447,109.02	6,243,268.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087,593.42	2,180,42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42,644.61	196,210.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540,489.94	521,68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7,417,836.99	9,141,58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037,050.44	617,04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769,856.22	4,91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769,856.22	4,91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769,856.22	-4,91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3,6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3,6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365,046.84	18,21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365,046.84	18,21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3,234,953.16	-18,213.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428,046.50	593,92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00,830.07	206,908.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228,876.57	800,830.07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300,000.00	-	-	-	-	-	3,703,431.39	6,003,43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300,000.00	-	-	-	-	-	3,703,431.39	6,003,431.39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92,346.22	801,623.27	853,969.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853,969.49	853,969.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92,346.22	-92,346.22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92,346.22	-92,346.22	-	
3.其他		16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300,000.00	-	-	-	-	92,346.22	4,505,051.66	6,897,400.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四年度）

项 目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300,000.00	-	-	-	-	-	-	-	3,104,704.26	5,404,70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17,924.80	-17,924.80		
二、本年初余额	05	2,300,000.00	-	-	-	-	-	-	-	3,086,779.46	5,386,77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649,651.93	649,651.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649,651.93	649,651.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300,000.00	-	-	-	-	-	-	-	3,736,431.39	6,036,431.39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无。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28,876.57	800,830.07
合 计	1,228,876.57	800,830.07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484,582.73	33.91	921,919.55	26.82
1年以上	944,397.20	66.09	2,515,918.97	73.18
合 计	1,428,979.93	100.00	3,437,838.52	100.00
净 值	1,428,979.93	-	3,437,838.52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茂海置业有限公司	332,558.03
[006]深圳市中海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中信高尔夫别墅物业管理处/	307,885.80
[007]深圳前晋置业有限公司/[009]可可苑公寓地下停车场交通	112,501.57
深圳市紫轩园绿化有限公司	89,800.00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89,485.25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1,000,000.00	74.05	8,270.00	1.49
1年以上	350,463.00	25.95	547,781.00	98.51
合 计	1,350,463.00	100.00	556,051.0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于诗琪	1,000,000.0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深圳分公司	105,626.00
上海广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7,800.00
毕加展览有限公司	40,000.00
[073]深圳市天一盛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018]中深智能化工程	24,000.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8,115,386.75	62.56	1,745,922.61	26.11
1年以上	4,855,999.50	37.44	4,940,703.40	73.89



合 计	12,971,386.25	100.00	6,686,626.01	100.00
净 值	12,971,386.25	-	6,686,626.01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赵红玲	5,055,119.56
张耿忠	3,351,803.30
苗培煜	1,140,000.00
赖霞	800,000.00
方伟正	660,000.00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37,480.40	303,292.83	303,292.83	37,480.40
工程施工	2,300,000.00	-	2,300,000.00	-
合 计	2,337,480.40	303,292.83	2,603,292.83	37,480.40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53,715.22	769,856.22	-	923,571.44
运输设备	-	739,065.49	-	739,065.49
办公设备	153,715.22	30,790.73	-	184,505.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95,561.27	157,013.80	-	252,575.07
运输设备	-	121,945.84	-	121,945.84
办公设备	95,561.27	35,067.96	-	130,629.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58,153.95	-	-	670,996.37
运输设备	-	-	-	617,119.65
办公设备	58,153.95	-	-	53,876.72

附注12：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物资	192,429.51	-	-	192,429.51
合 计	192,429.51	-	-	192,429.51

附注13：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1,000,000.00	-
邮政新沙支行	2,600,000.00	-



合 计	3,600,000.00	-
-----	--------------	---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419,815.82	70.46	-310,035.35	-21.90
1年以上	595,200.33	29.54	1,725,854.00	121.90
合 计	2,015,016.15	100.00	1,415,818.65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38]广州嘉宝莉地坪材料有限公司/[022]深业山水东城（7-8栋	389,879.04
深圳市威创力合科技有限公司	343,295.00
深圳协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0,822.59
[061]深圳市盛世电气技术有限公司/[018]中深智能化工程项目	194,396.30
[016]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002]深业	170,767.00

附注15：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	-	-75,000.00	-4.27
1年以上	1,797,306.30	100.00	1,832,706.30	104.27
合 计	1,797,306.30	100.00	1,757,706.3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天诚鑫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90,000.00
深圳市农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4,683.99
深圳市金九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3,000.00
深圳市居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4,500.00
中海物业公司深圳湾畔管理处	31,000.00

附注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0,000.01	175,110.76
合 计	270,000.01	175,110.76

附注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4,519.00	254,51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06	1,921.05



教育费附加	39.03	823.31
地方教育附加	26.02	548.87
个人所得税	-8,332.47	-8,332.47
企业所得税	24,008.42	13,893.64
印花税	1,787.08	71.61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9,952.07	-303,501.52
未交增值税	8,319.71	38,842.56
合 计	140,505.78	-1,213.95

附注18：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12,000.00	37.34	1,045,874.71	24.50
1年以上	1,698,382.91	62.66	3,222,681.60	75.50
合 计	2,710,382.91	100.00	4,268,556.31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旗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75,000.00
建行贷款	1,000,000.00
项目保证金	46,800.00
其他	43,859.39
李敏	21,000.00

附注1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450,000.00	450,000.00
合 计	450,000.00	450,000.00

附注20：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张耿忠	2,650,000.00	5.00	1,100,000.00	2.08
赵红玲	50,350,000.00	95.00	1,200,000.00	2.26
合 计	53,000,000.00	100.00	2,300,000.00	4.34

附注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	92,346.22	-	92,346.22



合 计	-	92,346.22	-	92,346.22
-----	---	-----------	---	-----------

附注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3,703,431.39	3,101,70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因素调整	-	-47,924.80
本期年初余额	3,703,431.39	3,053,779.4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893,969.49	649,651.93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346.22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4,505,054.66	3,703,431.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

附注23：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1,335,736.25	5,246,514.97	-	-
合 计	21,335,736.25	5,246,514.97	-	-

附注24：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5,205,987.76	1,365,555.58	-	-
合 计	15,205,987.76	1,365,555.58	-	-

附注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3,390.07	10,229.73
合 计	3,390.07	10,229.73

附注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	5,017.15
合 计	-	5,017.15



附注27：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3,969.49	649,651.93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013.80	30,012.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365,046.84	18,213.87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00,000.00	-2,30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70,313.65	4,111,070.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82,766.92	-1,843,976.70
其他	-	-47,9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50.44	617,047.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8,876.57	800,830.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0,830.07	206,908.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28,046.50	593,921.80

附注2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30：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附注31：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报告仅以贵公司确认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不得用于股东、投资方或贵公司的任何纠纷，也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程序或作为法律诉讼中的证据。如因用于上述事项或投资、贷款而造成的不当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无关。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无。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7,880,612.03元，其中：流动资产为17,017,186.15元，非流动资产为863,425.88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10,983,211.15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0,983,211.1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897,400.88元，其中：实收资本为2,3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盈余公积为92,346.22元，未分配利润为4,505,054.6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21,335,736.25元；营业成本为15,205,987.7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发生税金及附加为34,841.86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169,204.22元；研发费用为622,359.29元；财务费用为364,160.42元。

（三）其他

本年度发生其他收益为0.00元；投资收益为0.00元；营业外收入为3,390.07元；营业外支出为0.00元。



六、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4.9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1.43%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76.7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38.38%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8.5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6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3.86%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7.09%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彭嘉斌
Full name 彭嘉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5-12
Date of birth 1969-05-12
工作单位 深圳鹏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鹏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426196905120035
Identity card No. 430426196905120035





深圳鹏盈会计师事务所
4304261969051200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500140004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14000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y /m /d

彭嘉斌 430500140004



姓名	何世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8-23
工作单位	永州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11241986082316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and Inspection

本证
This
this



何世辉 4308001000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80010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3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2 月 15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3 月 6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1 月 15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1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HPLD1M

名称
深圳品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1

登记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2 月 27 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嘉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证书序号: 00217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鼎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梅岭社区新
闻路59号深茂商业中心10F-H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1月22日

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品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0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3-2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YTJF0647



深圳品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和平路62号优鼎企创园办公楼D栋201

审计报告

编号：深品瑞财审字[2026]第PRA0395号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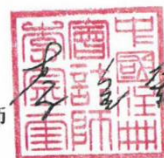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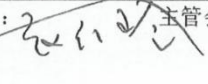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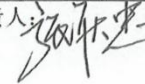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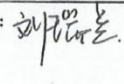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820,052.77	1,228,876.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5,766,083.95	1,428,979.9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1,237,621.00	1,350,463.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4,296,073.42	12,971,386.25
存货	附注10	-	37,480.4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119,831.14	17,017,186.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349,096.92	670,996.37
在建工程	附注12	192,429.51	192,42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526.43	863,425.88
资产合计		22,661,357.57	17,880,61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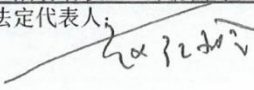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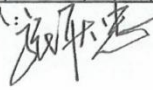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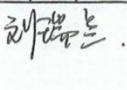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3	4,900,000.00	3,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4	5,133,674.20	2,015,016.15
预收款项	附注15	966,273.00	1,797,306.3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6	226,323.37	270,000.01
应交税费	附注17	-31,444.09	140,505.7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8	1,898,382.91	2,710,382.9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19	450,000.00	4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543,209.39	10,983,21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543,209.39	10,983,21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20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21	92,346.22	92,346.22
未分配利润	附注22	6,725,801.96	4,505,05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18,148.18	6,897,40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661,357.57	17,880,612.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3	19,530,326.54	21,335,736.25
减：营业成本	附注24	11,532,177.73	15,205,987.76
税金及附加		55,212.61	34,841.8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422,741.72	4,169,204.22
研发费用		1,126,701.88	622,359.29
财务费用		130,629.97	364,160.42
其中：利息费用		127,743.53	365,046.84
利息收入		1,736.85	886.42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2,862.63	939,182.7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5	1,537.89	3,390.07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4,400.52	942,572.77
减：所得税费用		43,468.48	48,603.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0,932.04	893,969.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0,932.04	893,969.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0,932.04	893,969.49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981,575.10	25,376,51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274.74	4,27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5,984,849.84	25,380,78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893,698.26	14,447,109.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4,005,694.12	3,087,59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908,150.61	342,644.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754,892.43	9,540,48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7,562,435.42	27,417,83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577,585.58	-2,037,05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3,494.69	769,856.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3,494.69	769,85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494.69	-769,85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5,726,000.00	3,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5,726,000.00	3,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4,426,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27,743.53	365,046.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4,553,743.53	365,046.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172,256.47	3,234,953.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408,823.80	428,04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28,876.57	800,83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20,052.77	1,228,876.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300,000.00	-	-	-	-	-	92,346.22	4,505,054.66	6,897,40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184.74	-184.74
二、本年初余额	05	2,300,000.00	-	-	-	-	-	92,346.22	4,504,869.92	6,897,216.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2,220,932.04	2,220,93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2,220,932.04	2,220,93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300,000.00	-	-	-	-	-	92,346.22	6,725,801.96	9,118,148.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俊三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 全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300,000.00	-	-	-	-	-	-	-	-	3,703,431.39	6,003,43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05	2,300,000.00	-	-	-	-	-	-	-	-	3,703,431.39	6,003,431.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92,346.22	801,623.27	893,969.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	893,969.49	893,969.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92,346.22	-92,346.22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92,346.22	-92,346.22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300,000.00	-	-	-	-	-	-	-	92,346.22	4,505,054.66	6,897,400.88

法定代表人：2025.12.24 V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路兰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无。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

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17、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报告仅以本公司确认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不得用于股东、投资方或本公司的任何纠纷，也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程序或作为法律诉讼中的证据。如因用于上述事项或投资、贷款而造成的不当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820,052.77	1,228,876.57
合 计	820,052.77	1,228,876.57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4,802,656.19	83.29	484,582.73	33.91
1年以上	963,427.76	16.71	944,397.20	66.09
合 计	5,766,083.95	100.00	1,428,979.93	100.00
净 值	5,766,083.95	-	1,428,979.93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茂海置业有限公司	332,558.03
深圳市紫轩园绿化有限公司	89,800.00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4,200.00	0.34	1,000,000.00	74.05
1年以上	1,233,421.00	99.66	350,463.00	25.95
合 计	1,237,621.00	100.00	1,350,463.0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于诗琪	1,000,000.0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深圳分公司	105,626.00
上海广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7,800.00
戴金生	20,140.00
深圳市农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500.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188,930.53	22.31	8,115,386.75	62.56
1年以上	11,107,142.89	77.69	4,855,999.50	37.44
合 计	14,296,073.42	100.00	12,971,386.25	100.00
净 值	14,296,073.42	-	12,971,386.25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赵红玲	4,467,013.55
张耿忠	4,058,995.79
苗培煜	1,140,000.00
赖霞	800,000.00



方伟正	660,000.00
-----	------------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37,480.40	390,755.55	428,235.95	-
合 计	37,480.40	390,755.55	428,235.95	-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923,571.44	3,494.69	109,566.60	817,499.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2,575.07	215,827.54	-	468,402.6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670,996.37	-	-	349,096.92

附注12：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物资	192,429.51	-	-	192,429.51
合 计	192,429.51	-	-	192,429.51

附注13：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	1,000,000.00
邮政新沙支行	2,600,000.00	2,600,000.00
建行	2,300,000.00	-
合 计	4,900,000.00	3,600,000.00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618,000.69	89.96	1,419,815.82	70.46
1年以上	515,673.51	10.04	595,200.33	29.54
合 计	5,133,674.20	100.00	2,015,016.15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新_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_中深智能化工程项目	713,615.00
应付账款-新_深圳市乐防科技有限公司_公司平台	470,840.00
应付账款-新_深圳市天景视科技有限公司_公司平台	415,357.34

附注15：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174.98	16.47	-	-
1年以上	807,098.02	83.53	1,797,306.30	100.00
合 计	966,273.00	100.00	1,797,306.3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	------



深圳天诚鑫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63,966.70
深圳市农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0,199.00
深圳市金九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3,000.00
深圳市居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4,500.00
中海物业公司深圳湾畔管理处	31,000.00

附注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323.37	270,000.01
合 计	226,323.37	270,000.01

附注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254,51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	91.06
教育费附加	-	39.03
地方教育附加	-	26.02
个人所得税	-8,332.47	-8,332.47
企业所得税	-	24,008.42
印花税	-	1,787.08
待认证进项税额	-23,103.02	-139,952.07
未交增值税	-8.60	8,319.71
合 计	-31,444.09	140,505.78

附注18：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0,000.00	10.54	1,012,000.00	37.34
1年以上	1,698,382.91	89.46	1,698,382.91	62.66
合 计	1,898,382.91	100.00	2,710,382.91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旗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75,000.00

附注1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450,000.00	450,000.00
合 计	450,000.00	450,000.00

附注20：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	金额（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
张耿忠	2,650,000.00	5.00	1,100,000.00	2.08
赵红玲	50,350,000.00	95.00	1,200,000.00	2.26



合 计	53,000,000.00	100.00	2,300,000.00	4.34
-----	---------------	--------	--------------	------

附注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92,346.22	-	-	92,346.22
合 计	92,346.22	-	-	92,346.22

附注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4,505,054.66	3,703,43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因素调整	-184.74	-
本期年初余额	4,504,869.92	3,703,431.3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220,932.04	893,969.4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2,346.22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6,725,801.96	4,505,054.6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

附注23：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9,530,326.54	21,335,736.25	-	-
合 计	19,530,326.54	21,335,736.25	-	-

附注24：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1,532,177.73	15,205,987.76	-	-
合 计	11,532,177.73	15,205,987.76	-	-

附注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537.89	3,390.07
合 计	1,537.89	3,390.07

附注26：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5年度	202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20,932.04	893,969.49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5,827.54	157,013.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09,566.6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127,743.53	365,046.84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480.40	2,30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48,949.19	-5,070,31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259,998.24	-682,766.92
其他	-184.7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585.58	-2,037,050.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0,052.77	1,228,876.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8,876.57	800,830.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08,823.80	428,046.50

附注27：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9：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5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5年度。



深圳市华红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89183937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赵红玲，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六层B。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地坪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设施、停车场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消防工程、停车场管理系统工程、监控设备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楼宇对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信息咨询；互联网、云计算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工程劳务分包。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无。

二、资产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2,661,357.57元，其中：流动资产为22,119,831.14元，非流动资产为541,526.43元。

三、负债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13,543,209.39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3,543,209.39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9,118,148.18元，其中：实收资本为2,3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盈余公积为92,346.22元，未分配利润为6,725,801.9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9,530,326.54元；营业成本为11,532,177.73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发生税金及附加为55,212.61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422,741.72元；研发费用为1,126,701.88元；财务费用为130,629.97元。

（三）其他

本年度发生其他收益为0.00元；投资收益为0.00元；营业外收入为1,537.89元；营业外支出为0.00元。



六、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3.3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9.7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542.8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99.8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40.6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3.11%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7.73%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6.74%





姓名 李金奎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9-02-18
Working unit 北京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690218377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金奎 110002860011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杨秀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03-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锦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2022419680324224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秀茹 474703580015

证书编号: 47470358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08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EYTXWXM

名称

深圳品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奎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和平路62号优鼎企创园办公楼D栋201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07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00217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品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金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和平路62号优鼎企创园办公楼D栋2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3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4月26日

